

张店区信访局 201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为响应深化“巩固 提升 精细化”活动要求，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提高张店区信访局服务水平和工作能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1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结合张店区信访局实际，现将 2011 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汇报如下。

一、概述

张店区信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2011 年严格按照根据《条例》及市区有关文件的要求，坚持全面、及时、实效的原则，深化公开内容，切实加强宣传工作，及时通过宣传栏、明白纸等形式向公众发布信息，凡属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全部向社会公开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（一）组织领导情况

张店区信访局根据《条例》及市区有关文件要求，成立了领导小组，切实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推进了我局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，凡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重大事项，均由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定，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、有效、依规开展。

（二）制度建设情况

为了更好的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，张店区信访局以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为原则，认真组织编制了《张店区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对主动公开信息内容、依申请公开事项等进行了明确。进一步加强了政务信息公开建设，明确了分工、要求和责任，增强了工作透明度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2011 年度，张店区信访局将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，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 条。其中机构职能类 11 条；政策法规类 1 条；规划计划类 1 条；业务工作类 2 条，其他类 1 条。除了通过宣传栏、明白纸发布信息外，还通过报纸、杂志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介对公开事项予以发布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

2011 年度，张店区信访局没有收到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受理件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

2011 年度，张店区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中没有发生相关收费和减免情况。

六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1 年度，张店区信访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涉及

的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2011 年度，张店区信访局没有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。

八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近年来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领导重视、制度健全、措施得力，成效也比较明显，但通过自查，我们也发现了一些问题：一是在认识上有待加强，还有少数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、必要性认识不足，还有被动应付的思想；二是在制度建设上还需规范，还有一些制度亟待建立完善；三是在公开内容上还需规范，有的项目公开内容不够具体，有的信息公开不够及时等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将采取措施着力加以解决。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教育，确保全体人员思想统一，行动一致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二是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，确保以完善的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各个环节的工作。三是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梳理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。